



CHEU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1)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a) _____ 寓 _____ 為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共^(b)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c)大會主席，或^(d) _____ 寓 _____，
 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 _____ 寓 _____
 為代表，出席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或緊隨在同一地點及日期由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勒令召開之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持有人大會結束或休會後)假座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0號九龍海逸君綽酒店一樓大禮堂召開之本公司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股東大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如下所示參加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e)	反對 ^(e)
批准本公司與計劃股份持有人(定義見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訂立之協議安排(「計劃」)及計劃之實施，包括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相關削減、本公司股本增加，以及本公司發行新股份，詳情刊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		

日期：二零一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f)(g)}：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 閣下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 閣下持有之登記股數，如未有填上股數，則以 閣下在股東名冊內所登記之全部股數為準。
- 凡有權出席此次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派一名或以上之代表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所委派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請用**正楷**填上 閣下代表人之姓名及地址。
- 重要事項：倘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請於「贊成」一欄下的方格填上剔號。倘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特別決議案，請於「反對」一欄下的方格填上剔號。**
如未有在上述任何方格內填上剔號，則 閣下代表將有權酌情投票或棄權。 閣下代表亦將有權就任何其他正式提呈股東大會之決議案酌情投票。
- 如屬聯名股東，則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方有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之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7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加簽認可。
- 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六日之本公司計劃文件。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以處理 閣下要求委任代表出席股東大會，並代表 閣下按如上所示參加投票。 閣下及 閣下代表乃基於自願性質提供個人資料，惟倘 閣下及 閣下代表並無提供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指示。

本公司可就上述用途將 閣下及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或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作出披露或轉移，並將在適當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提供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須取得 閣下代表明確同意(並未以書面方式撤回)使用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而 閣下亦已通知 閣下代表收集其個人資料的目的及其資料可能被使用的方式。

閣下或 閣下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分別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透過以下其中一項途徑以書面方式提出：

郵寄：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 M樓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電郵：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